



春节期间,刑事、治安警情实现“双降”

全市社会治安大局持续平稳

本报讯 通讯员毛彦兵报道:蛇年春节,咸宁公安干警出动,扎实做好保稳定、防发案、压事故、保畅通工作,于团圆背后默默守护万家灯火。春节期间,全市110接报有效警情5351起,刑事、治安警情实现“双降”,道路交通、旅游景区、大型活动秩序良好,社会治安大局持续平安稳定。

全市交警共投入警力3000余人次,出动警车1000辆次,应急分流车辆2000辆,查处交通违法行2000余起,排查道路隐患35处。春节期间,咸宁无大面积堵滞,无群死群伤交通事故,道路交通平稳有序。

在全市范围开展交通、治安、消防、监所、禁鞭、队伍等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检查危爆单位128家次,其中民爆企业20家次,烟花爆竹销售单位93家次,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单位15家次,发现问题隐患11个,全部现场整改到位。

在禁鞭工作巡查中,查处违规燃放案件14起,劝导燃放群众3108人,收缴烟花爆竹637件,未发生因燃放烟花爆竹导致的安全事故。1月29日14时许,通城县公安局马港派出所与毛段村村干部、村民及各相关部门人员奋力扑救6小时成功控制因村民祭祖燃放礼炮引发的山火。

严格落实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四项机制”和



春节期间,全市共破获刑事案件9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2人;清查聚众赌博窝点4个,打处20人,清查、检查相关场所699家(次),发现并整改安全隐患14处。2月1日22时许,通城县公安局隽水派出所抓获聚众赌博的违法行为人吴某某等8人,现场查获扣押赌资9000余元。2月4日,市公安局温泉分局岔路口派出所迅速破获拉车门盗窃案,抓获嫌疑人3名,为群众找回全部被盗物品。

严格落实公安武警联勤武装巡逻“四项机制”和

“135分钟”快速响应机制,设置快反小组12支,盘查人员208人次,服务群众34人次。

1月28日除夕当天,崇阳县公安局民辅警救助因遛狗突遇电站开闸放水被困桥底的市民童某。1月29日,通山县公安局通羊派出所民警章登科救助4岁迷路女孩。1月31日上午,嘉鱼县公安局渡普派出所民警1小时帮两名群众找回丢失手机。2月3日15时许,赤壁市公安局官塘驿派出所接民辅警救助一名摔倒在路边的受伤老人。2月4日晚,咸安区公安局向阳湖中队民警巡逻途中遇身患耳疾的迷路群众拦车求助并将其安全送至探亲家属身边。

全市4A级以上重点旅游景区接待游客8.71万人次,各地共出动安保警力459人次,调处涉旅矛盾纠纷7起,全市旅游景区秩序良好,未发生重大涉旅游景区治安警情。

法治亮点

FAZHILIANGDIAN

客在雪中游 警在身边守

“雪道的防护网都做紧实了吗?”“应急物资都到位了?”“雪道下面一定要设置警示牌,各种安全告知牌一定要醒目!”春节期间,通山县公安局九宫山风景区派出所教导员刘细刚带队,到九宫山国际滑雪场开展安全检查。

作为国家4A级旅游景区,九宫山国际滑雪场规模大、雪道种类齐全、雪上项目丰富,是华中地区知名的滑雪、休闲度假胜地。

为确保景区冰雪旅游安全,该县公安机关超前谋划、周密部署,紧密结合冰雪旅游形势特点,不断细化护游措施,进一步织密安全防护网,持续擦亮旅游警务品牌,为冰雪旅游打造安全稳定的环境。

据介绍,辖区派出所还推出摔倒游客救助、车辆故障救援等多项暖心护游服务措施,切实做到服务游客“零距离”、救助救援“零推诿”、安全保卫“零事故”,确保游客玩得安全、玩得开心。

“这里真的太棒了,没想到滑雪这么好玩,景区人员和公安民警服务都很到位,以后我还要来!”来自武汉的游客陆晓莹兴奋地说。 通讯员 柯国强 王娟 摄



关于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的公告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关于“进一步规范涉企执法、监管行为,构建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的统一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部署安排,结合《中共咸宁市纪委办公室印发〈关于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优化发展环境专项监督工作方案〉的通知》,决定在全市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整治重点

(一)行政许可方面

1.市场主体准入和退出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问题。主要包括:不履行、不正确履行准入退出职责,拖延不办、私设门槛、刁难企业、吃拿卡要,收受或索取财物;涉企窗口服务不优,服务承诺落实不到位,该取消的许可事项、证明事项不取消,该减的许可条件、许可程序不减,该推行告知承诺制的不推行的问题等。

(二)行政检查方面

2.不具备主体资格的组织实施行政检查的问题。主要包括:不具备执法主体资格的议事协调机构、委托检验检测机构、科研院所、中介机构等组织具体实施行政检查的问题;未取得执法证件的执法辅助人员、社区工作人员、临时工等人员实施行政检查的问题等。

3.检查频次过多,同一事项重复检查、多头检查的问题。主要包括:行政检查事项未对照权责清单实施、未依据权责清单调整情况及时调整行政检查事项的问题;实施未经公布的行政检查事项的问题等。

4.逐利检查、任性检查的问题。主要包括:将人企检查行为作为行政许可、行政给付等行政行为的前提的问题;违反“五个严禁”“八个不得”的问题等。

5.检查标准、程序不明确,随意检查的问题。主要包括:不同的行政部门没有进行有效统筹协调,对同一企业频繁开展各类检查的问题;不同地

区甚至同一地区不同执法人员在开展涉企行政检查时,执行标准不一致的问题;涉企检查缺乏计划性和规范性,存在随意进入企业开展检查的问题等。

6.运动式检查、“走过场”检查的问题。主要包括:专项检查不符合监管的客观需要,未经评估、未制定计划,未经批准的问题;“一人生病,大家吃药”的全覆盖、无差别检查的问题等。

(三)行政处罚方面

7.对企业处罚依据适用不准确的问题。主要包括:在涉企行政处罚时出现适用依据错误,将不适用于企业特定行为的条款拿来作为处罚依据的问题等。

8.自由裁量权滥用的问题。主要包括:不认真执行首次轻微违法免予处罚、违法行为情节轻微或者社会危害较小可以不实施处罚的问题;未制定行政裁量基准,随意确定处罚额度,对相似违法情形的不同企业做出差异较大的处罚决定,存在“同案不同罚”的问题等。

9.证据收集不规范,处罚程序履行不到位的问题。主要包括:未按规定保障企业的陈述、申辩权,在作出处罚决定前没有充分听取企业的意见,或者未依法告知企业有要求听证的权利,未建立投诉举报渠道,投诉举报未及时处理和反馈的问题等。

10.过度执法、粗暴执法的问题。主要包括:行使对企业影响重大的处罚决定前,未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缺乏必要的内部审核和监督机制的问题等。

11.对企业趋利性执法、选择性执法、违规异地执法的问题。主要包括:下达或变相下达罚没款指标,以罚代管、重复罚款的问题;对不同企业区别对待的问题;执法部门违反地域管辖原则,在没有明确管辖权的情况下异地执法,随意管辖的问题等。

(四)行政强制方面

12.滥用财产性强制措施,超权限、超范围、超额度、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的问题。主要包括:

对企业财物采取查封、扣押等强制手段的事实依据不充分、未达到法定情形的问题;在实施行政强制过程中,未按规定制作详细的查封、扣押清单,没有通知企业相关负责人到场见证,在解除行政强制时也未依法及时办理相关手续的问题;对扣押的企业产品、设备等财物,没有妥善保管,出现财物损坏、丢失的问题;该依法拍卖处理的没有依规操作的问题等。

(五)违法制发涉企规范性文件方面

13.制定规范性文件时未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歧视性对待不同市场主体、不当限制企业生产经营、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自由竞争的问题等。

14.强制或者变相强制市场主体参加评比、表彰、考核等活动的问题等。

15.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实施简单化禁止,阻碍实行包容审慎监管的问题等。

16.在规范性文件中,为第三方机构违法设立行政审批权的问题等。

17.在开展专项整治、清理整顿等活动中采取普遍停产、停业措施的问题等。

二、线索受理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2月28日

三、线索受理举报方式

咸宁市司法局: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十六潭路160号(泉都国际大厦)

联系电话:0715-8266361

邮箱:xnxzzfd@163.com

四、注意事项

(一)受理范围主要为整治重点中明确的突出相关线索。其他不属于受理范围的问题,请依法依规向有关部门提出。

(二)举报线索时应注明举报人的有效联系方式,以便及时沟通联系,我们将保障举报人合法权益。

(三)线索举报人应客观准确反映问题,不得虚构问题线索和夸大事实进行恶意举报。

咸宁市司法局

2025年2月7日

纷案件14246件,开展“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升级行动”,全面落实涉企案件经济影响评估制度,将司法活动对市场主体生产经营可能造成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支持有挽救价值的企业进行市场化重整,办结破产案件115件,协调筹措资金6.1亿元,化解债务51.6亿元,盘活资产19.4亿元,安置分流职工776人。

优化营商环境,没有“最优”只有更“优”。下一步,咸宁法院将始终聚焦“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审判自觉,持续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不断推动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改革向纵深发展,为服务“支点建设”贡献新的更大力量。

咸宁市检察机关

4个改革项目获省通报表扬

本报讯 通讯员王亚姿报道:近日,湖北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发布了《关于2024年度全省优化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改革事项及成效明显地区的通报》,咸宁市检察机关申报的4个改革项目获通报表扬。

这4个改革项目分别是:通山县人民法院“深化司法服务助力企业行业健康发展”、通城县人民法院“深化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机制”、咸安区人民法院“探索涉企案件经济影响‘双向分级’评估制度”、赤壁市人民法院“探索‘执破融合’机制”。

人人都是营商环境建设者,

案案都是营商环境试金石。近年来,咸宁法院积极践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落实“两个毫不动摇”。2024年,审结涉企纠

纷工作部署,以营造公平公正的法治化发展环境为目标,“四大检察”协同履职,以扎实开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涉市场主体案件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助力金融高质量发展等11个“小专项”活动为抓手,推动“检察护企,促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工作走深走实,聚力打造安商惠企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咸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共办理各类涉营商环境案件2580件,同比上升43.17%,1件案件获评最高检典型案例,26件案件获评湖北省人民检察院典型案例。

下一步,咸宁市检察机关将持续巩固“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经验成果,从“检察履职+服务大局”“治罪+治理”等方面抓实抓细“检察护企”工作,不断推动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改革向纵深发展,为服务“支点建设”贡献检察力量。

咸宁公安

开展春季纪律作风教育整训

本报讯 通讯员曾皓报道:2月7日上午,咸宁公安召开全市公安机关春季纪律作风教育整训动员部署会,部署开展为期4天的纪律作风教育整训活动。

此次纪律作风教育整训活动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为工作基点,以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提升工程为重要载体,以作风建设为重要保障,开展党纪党规学习讨论、廉政警示教育、执法规范化建设培训、典型经验交流、公安技战法培训、警务技能训练、交流研讨、理论考试等专题内容,切实解决当前全市公安队伍中存在的思

想、执法、纪律、作风、本领等方面

的突出问题,推动全警政治忠诚、宗旨意识、执法水平、纪律作风全面提升。

会议强调,春季纪律作风教

育整训活动作为新年的发令枪,事关如何打好“十四五”收官战,事关平安建设高质量发展全局,首责在党委,关键在领导,根本在内心自发主动,重点在找准问题、整改问题,要聚焦责任导向、表率导向、实干导向、问题导向、目标导向“五大导向”,鼓足劲头、放手大干,用今年工作成色书写咸宁公安事业新篇章。

用家长手机玩游戏差点被骗4万元

警惕网络诈骗黑手伸向小学生

本报讯 通讯员曾燕报道:寒假是学生遭遇网络诈骗的高峰期,部分家长把自己的手机给孩子玩,更增加了财产安全隐患……春节前夕,咸安区一名小学生险被诈骗4万余元,高桥派出所民警及时止付,避免了财产损失。

1月25日16时40分许,咸安公安高桥派出所接辖区群众现场报警称被诈骗,经了解报警人彭某某女儿小游(10岁,小学生)用手机玩蛋仔派对游戏时,被游戏里的诈骗分子欺骗进行交易。诈骗分子自称是警察,要求小游将母亲彭某某微信里的4万余元提现至银行卡,在诈骗分子索要开通银联在线免密支付验证码时,小游母亲彭某某发现不对劲,一把夺过手机,赶来派出所报警。

民警通过查看手机,发现微信账单显示将零钱里的4万余元提现到报警人的一张邮政储蓄卡里,民警询问小游是否将验证码告

诉诈骗分子,小游无法确定,民警判断钱很可能还未转出,便火速带报警人彭某某到高桥镇邮政储蓄银行进行止付。

万幸的是,经查询,银行卡里的4万余元还未得及被转出,为确保彭某某的财产不受损失,民警让彭某某将卡里的4万余元取现,转存至定期存款,及时阻止了一起电信诈骗案件的发生。

民警提醒,诈骗分子通常利用未成年人涉世不深且胆小的心理,自称是“公检法”的工作人员,用“拘留”“坐牢”“涉嫌违法犯罪”等用词进行恐吓、威胁,让受害人产生恐惧心理,进而被骗。遭遇电信网络诈骗后应第一时间自救,看对方账户是哪家银行的,通过该银行网银、电话银行等,对嫌疑人银行卡采取输错多次错误密码(一般为3-5次)、口头挂失等方式阻断嫌疑人取款,然后及时报警。